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由 7.96 元/股调整为 5.31 元/股。
-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314,070,351 股调整为不超过 470,809,792 股。

一、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基本情况

2016 年 2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6 年 3 月 7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系列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不超过 314,070,351 股，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黄河矿业”）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黄河矿业以现金不少于 50,000 万元、不超过 100,000 万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6 年 2 月 19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即不低于 7.96 元/股。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之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发行数量、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0,000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焦化转型示范项目一期工程, 该募投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韩城市黑猫气化有限公司建设实施。

二、公司 2015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情况

2016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同意批准董事会制订的公司 2015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20,000,000 股 (6.2 亿股) 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5 股 (每 10 股转增 5 股), 合计转增 310,000,000 股 (3.1 亿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930,000,000 股 (9.3 亿股)。

2016 年 7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2), 每股转增比例为: 每股转增 0.5 股 (每 10 股转增 5 股), 股权登记日 (R 日) 为: 2016 年 7 月 21 日, 除权除息日 (R+1 日) 为: 2016 年 7 月 22 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R+2 日) 为: 2016 年 7 月 25 日。本次转增股本分派对象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 将所分派股份直接记入股东账户。2016 年 7 月 25 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 本次转增股本实施完毕。

三、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

根据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决议,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之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发行数量、价格将做相应调整。鉴于公司 2015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实施完毕, 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如下:

1、发行价格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由 7.96 元/股调整为 5.31 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底价=（调整前的发行底价-每股现金红利（含税））/（1+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7.96-0.00）/（1+0.5）=5.31 元/股。

2、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314,070,351 股调整为不超过 470,809,792 股。

本次发行确定股份数量的原则为：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之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地除权调整，以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0,000 万元。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除对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调整外，其他事项均无调整变化。

四、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情况

2016年6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60587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在审查公司提交的《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的过程中,因相关中介机构被立案调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二条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中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发布公告《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0),对以上事项进行了披露。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何时恢复审查尚不确定,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6日